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以书面送达或通讯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5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以及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因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要求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导致公司原经营范围内容表述发生变化，公司经营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